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銀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票代碼：03968)

(優先股股票代碼：04614)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招商銀行」)於2018年5月24日召開董事會(「董事會」)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

一、《關於增補李孟剛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決議通過以下事項：

- 1、同意增補李孟剛先生(「李先生」)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至第十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 2、根據《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本公司章程」)第八十二條規定，合資格股東(即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總額3%以上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五個工作日以前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大會臨時提案，同意委託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深圳市招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以合資格股東身份將本決議事項以臨時提案方式提交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李先生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須報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審核。在李先生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獲得核准之前，黃桂林先生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的規定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

二、《關於增補劉俏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決議通過以下事項：

- 1、同意增補劉俏先生（「劉先生」）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至第十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 2、根據本公司章程第八十二條規定，合資格股東（即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總額3%以上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五個工作日以前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大會臨時提案，同意委託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中國遠洋運輸有限公司以合資格股東身份將本決議事項以臨時提案方式提交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劉先生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須報中國銀保監會審核。在劉先生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獲得核准之前，潘英麗女士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的規定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簡歷及相關情況

李先生之簡歷載列如下：

李孟剛先生，51歲，北京交通大學經濟學博士、交通運輸工程和理論經濟學雙博士後。於2008年11月至今擔任北京交通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中國產業安全研究中心主任，國家經濟安全研究院院長，新華社特約經濟分析師，電氣和電子工程師協會(IEEE)物流信息化與產業安全系統專業委員會主席等。現任大秦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湖南湘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曾任四川金頂（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先生之簡歷載列如下：

劉俏先生，48歲，中國人民大學經濟應用數學理學學士，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研究所國際金融學經濟學碩士，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經濟學博士，長江學者特聘教授。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金融學和經濟學教授、博士生導師、院長，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第十七屆發審委、深圳證券交易所專家評審委員會委員，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機構的博士後站指導導師，正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北京首創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曾任香港大學經濟金融學院助理教授，麥肯錫公司亞太公司金融與戰略諮詢中心諮詢顧問，香港大學經濟與工商管理學院助理教授、副教授（終身教職）。

倘李先生和劉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每年稅前董事袍金將均為人民幣50萬元。除上文披露者外，李先生和劉先生於過去三年並沒有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監事職位或有任何重要委任及資格。李先生和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和劉先生於本公司之股份中不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此外，建議委任李先生和劉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而須予以披露的資料，亦無涉及任何須據此予以披露之事宜。除上文所述外，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良 沈施加美
聯席公司秘書

2018年5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田惠宇及李浩；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李建紅、付剛峰、孫月英、洪小源、蘇敏、張健及王大雄；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錦松、黃桂林、潘承偉、潘英麗、趙軍及王仕雄。